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0052　　公司简称:东望时代

2023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844,194,741股,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股份37,857,011股,不参与利润分配,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37,857,011股后,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031,69万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35.60%。

根据《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2023年度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累计支付资金4,999.44万元(不含交易费用),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将该回购金额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中的现金红利合并计算后,公司2023年度现金分红合计约9,031.13万元,占公司2023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约为79.73%。

如在公司披露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现金分红总金额。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东望时代	600052	浙江广厦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姚炉峰	黄琦琦
办公地址	杭州市上城区景昙路9号西子国际A座14楼	杭州市上城区景昙路9号西子国际A座14楼
电话	0571-87974176	0571-87974176
电子信箱	ir@dwsd.cn	ir@dwsd.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行业现状

(一)节能服务行业现状

我国争取实现碳中和目标的挑战日益严峻,因此对于实现碳达峰目标提出了更高要求。2030年前实现更低的碳达峰峰值将使得2060年的碳中和目标更易达成。同时,与欧盟等发达国家相比,我国碳达峰到碳中和的过渡时间仅有30年,因此提前实现碳达峰并降低峰值显得尤为重要。

根据信达证券发布的研究报告预测,到2030年约有5-10亿吨标煤需求量需要通过节能方式来减少。中国节能协会节能服务产业委员会发布的《2022节能服务产业发展报告》显示,截止到2022年底,全国从事节能服务业务的企业数量达到11,835家,同比增速达35.6%;从业人员达到88.6万人,节能服务产业总产值5,110亿元,同比下降了15.8%,企业盈利水平出现下降。2022年合同能源管理项目投资超预期,年新增1,654.1亿元,同比增速达9.5%,形成年节能能力4,647万吨标准煤,相当于减排11,432万吨二氧化碳(tCO2)。其中,高校热水供应市场需求不减,根据国家统计局最新公布的数据,截止2023年末,我国共有高等学校3,074所,普通高等院校在校生数为3,775万人,高校热水供应市场的市场规模超75亿。

具体到节能服务各领域和细分市场,建筑领域持续向好,该领域产值增速达9.8%,保持中高速增长。余热余压利用、分布式光伏、制冷空调节能等细分市场表现活跃。产业创新方面,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提供为产业提供了新的发展引擎。节能服务公司技术创新成果丰硕,为行业健康持续发展赋予关键力量。数字化和智慧化与节能服务的深度融合,有效提升了产业效率,大幅提高了能源管理的效率和智能化水平。节能服务公司为适应新的市场需要,提出合同"双碳"服务等新模式。

公司下属子公司正蓝节能及汇贤优策所在行业属于节能服务行业,细分领域属于提供高效节能的园区热水供应服务。

(二)综合能源服务行业现状

综合能源服务公国家和政府的能源政策为指导,旨在实现清洁、高效、节能和经济的目标,通过智能能源系统为用户提供综合能源产品和应用服务,以电力能源为核心,优先采用可再生能源,并综合运用热能、冷能、燃气等多种能源,借助互联网等技术,整合能源信息通信系统,实现多种能源的综合应用和最优配置,从而达到节能降耗的效果。热水供应是能源转化的一种形式,综合能源服务包括提供电、热、燃气等多种能源的综合服务,也包括对应的工程服务、投资服务和运营服务。

根据中国建筑节能协会和重庆大学联合发布的《2023中国建筑与城市基础设施碳排放研究报告》显示,全国房屋建筑全过程碳排放总量为40.7亿tCO2,占全国能源相关碳排放的比重为38.2%,其中建筑运行阶段碳排放23.0亿tCO2,占全国的比重为21.6%,占全过程碳排放的56.6%。对能源行业来讲,综合能源服务是贯彻落实"四个革命、一个合作"能源安全新战略、推进能源转型的重要载体;对其他行业来讲,综合能源服务是以能源引领、促进高耗能行业清洁低碳发展的重要举措;对参与企业来讲,综合能源服务是促进企业由生产型向服务型企业转型发展的重要抓手。

"十四五"期间,中央政府相继出台了"双碳"、能源双控、节能减排、数字化、建设全国统一电力市场、电力现货、电力源网荷储一体化、新型储能、辅助服务、公共机构能源托管等一系列政策文件。整体上看,近年来国家、地方省市政府高度关注综合能源发展,支持政策呈现出鼓励多能互补一体化发展思路、关注产业规划等特点,政策支持力度不断加码,为综合能源服务市场发展提供了更加完善的政策机制和市场环境。2022年,浙江、广东、深圳、河南、河北等各省市相继出台"十四五"能源发展规划、节能减排方案和碳达峰实施方案等,"综合能源服务"在其中均被着以重墨,表明了综合能源服务具有不可或缺的地位。根据中电联发布的《综合能源服务发展情况研究》,综合能源服务的市场需求将不断扩大,2020-2025年市场规模将达到0.8-1.2万亿元,2035年市场规模将达到1.3-1.8万亿元。

公共机构成为当前综合能源服务落地的重要场景之一。国管局、国家发改委、财政部等在2022年9月发布《关于鼓励和支持公共机构采取能源费用托管服务的意见》,鼓励公共机构采用能源费用托管服务,调动社会资本参与公共机构节约能源资源工作,推进公共机构绿色低碳转型,进一步支持市场主体积极参与综能能源服务市场。根据国管局的统计数据,2023年新增公共机构能源费用托管项目434个,涉及公共机构既有建筑1600多万平方米。

2023年10月,公司成立了以提供综合能源服务为主要业务的全资子公司横马新能源,除了学校外,还重点拓展政务中心、医院、数据中心、交通枢纽、商业综合体等高耗能建筑领域,通过投资改造、部署智慧用能控制系统、前客户提供领先的既有建筑及新建建筑的节能改造、用能设施投资、运营维护和高效的用电、用冷(气)、用热水等综合节能服务。

二、业务情况

(一)节能服务业务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正蓝节能及汇贤优策在运营的热水供应服务项目数量合计266个,服务学生人数约200万人,全年用水量约900万吨,主要业务情况如下:

1.中标项目(部分)

单位名称	中标项目	项目年限(年)
正蓝节能	浙江**大学BOT项目	12
正蓝节能	安徽**大学BOT项目	7
正蓝节能	常州*学院BOT项目	8
正蓝节能	合肥**学院二期BOT项目	8
正蓝节能	宁波**职业技术学院BOT项目	10
汇贤优策	重庆**高专BOT项目	10
汇贤优策	青**中学BOT项目	10
汇贤优策	甘肃**职业学院	10
汇贤优策	广东**职业学院	10

2.新增业务情况(部分)

单位名称	收购项目
汇贤优策	西安**学院BOT项目
汇贤优策	海口**职业大学BOT项目

注:上述项目属商业机密,因此未披露客户单位名称。

(二)影视文化业务情况

2023年,歌画文化以"打造平台型文化公司"为目标,持续发掘优秀项目、控掘优质团队、寻找合适标的,参与投资为其提供孵化平台或资金支持。报告期内,与行业内优秀团队成立千鹿影业,计划以制片人中心制为核心,打造"主流类型赛道"的全新电影厂牌;新增投资制作项目《一念烟雨》《超感迷宫》《穿越时空的勋章》等。同时,积极开展以内容为核心的新业务类型探索及论证,如"校园零售"项目、AI赋能文娱产业、IP版权合作等业务,以拓宽公司业务范围,提升公司盈利水平。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3,470,291,410.53	3,538,412,772.99	3,537,775,487.29	-1.93	3,635,116,599.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56,565,642.42	2,926,049,221.27	2,926,180,820.55	1.04	3,339,916,156.32
营业收入	408,205,926.40	219,777,388.51	219,777,388.51	85.74	233,458,452.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3,265,377.68	-212,635,518.71	-212,505,799.30	不适用	-40,002,103.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0,711,150.46	-58,903,562.29	-58,773,842.88	不适用	14,491,540.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819,773.93	129,292,902.89	129,292,902.89	58.42	-183,497,405.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1	-6.70	-6.70	增加10.51个百分点	-1.1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27	-0.27	不适用	-0.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27	-0.27	不适用	-0.05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59,985,523.63	116,702,055.69	54,264,148.18	177,254,198.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382,810.58	65,310,178.36	4,949,424.50	56,388,585.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60,243.67	69,137,555.61	218,686.08	51,915,152.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09,748.10	72,701,159.43	20,991,898.77	87,516,967.6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0,99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1,35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东阳市东科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0,508,558	224,167,118	26.55	0	无		国有法人
东阳市新岭科技有限公司	97,870,270	97,870,270	11.59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广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738,700	30,761,201	3.64	0	冻结	30,761,201	境内非国有法人
楼忠福	0	14,591,420	1.73	0	冻结	14,591,420	境内自然人
方三明	728,331	14,090,873	1.67	0	无		未知
李晓东	2,387,120	10,825,381	1.28	0	质押	10,824,600	境内自然人
方素婵	-1,396,000	8,920,541	1.06	0	无		未知
王娟娟	1,305,500	8,278,804	0.98	0	质押	8,247,700	境内自然人
陆满红	1,722,546	7,884,647	0.93	0	无		未知
王文明	721,400	6,327,693	0.75	0	无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广厦建设与楼忠福先生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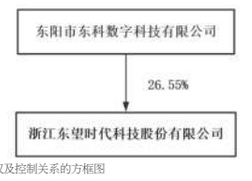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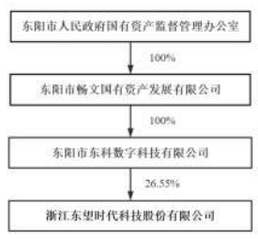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全年营业收入4.08亿元,主要系下属子公司正蓝节能和汇贤优策的高校热水供应系统运营管理服务收入所致。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052　　证券简称:东望时代　　公告编号:临2024-021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A股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如在公司披露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现金分红总金额。

2024年4月24日,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76,093.65万元。经董事会决议,同意公司2023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844,194,741股,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股份37,857,011股,不参与利润分配,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37,857,011股后,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0,316,886.5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35.60%。

根据《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2023年度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累计支付资金49,994,376.17元(不含交易费用),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将该回购金额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中的现金红利合并计算后,公司2023年度现金分红合计90,311,262.67元,占公司2023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79.73%。

如在公司披露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注销等原因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现金分红总金额。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二)监事会意见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利润分配事项,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长远利益和股东权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董事会在制定方案时,已充分听取我们的意见,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0052　　证券简称:东望时代　　公告编号:临2024-027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10日(星期五)下午16: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4月30日(星期二)至5月9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4月26日发布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5月10日下午16:00-17:00举行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10日下午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吴凯军先生

董事、总经理:赵云池先生

董事、财务负责人:陈艳女士

董事会秘书:姚炉峰先生

独立董事:陈高才先生、刘俐君先生

(如遇特殊情况,参加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5月10日下午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4月30日(星期二)至5月9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姚炉峰、黄琦琦

电话:0571-87974176

邮箱:ir@dwsd.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0052　　证券简称:东望时代　　公告编号:临2024-019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5日以电子邮件、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24年4月24日下午以现场方式在公司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明强先生主持,部分董事及高管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计提减值损失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计提减值损失的公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减值损失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能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及信用减值损失。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长远利益和股东权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董事会在制定方案时,已充分听取我们的意见,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基于谨慎性原则,所有监事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未完成业绩承诺及业绩补偿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未完成业绩承诺及业绩补偿的公告》。

监事会认为:本次业绩承诺补偿方案符合公司与业绩承诺方签署的《关于浙江正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收购框架协议》《关于浙江正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收购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的约定,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监事会发表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我们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监事会认为: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够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开展审计工作,及时、高效地完成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且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该事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2025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4-2025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监事会发表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0052　　证券简称:东望时代　　公告编号:临2024-022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实际情况,能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符合有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公司根据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等要求变更会计政策的情形,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的通知》(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16号")的要求变更公司会计政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及变更日期

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的通知》(财会〔2022〕31号),规定"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内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为执行上述政策规定。

公司按照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自2023年1月1日开始执行上述新会计政策。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根据上述会计准则解释而进行的相应变更。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下转B884版)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600052　　证券简称:东望时代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三)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67,386,637.69	12.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365,854.77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57,989.53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97,557.76	-12.7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9	增加2.85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3,493,130,341.77	3,470,291,410.53	0.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027,931,497.19	2,956,565,642.42	2.41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7,487.9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149.8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99,696,651.4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0,535.0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42,357.18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043,998.1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9,268.90	
合计	75,423,844.3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12.34	主要系本期园区生活服务业务收入增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持有的浙商银行股权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参投企业净利润变动及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6	主要系本期公司为支持业务发展,人员增加,相应费用增加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主要系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加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主要系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加所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增加2.85个百分点	主要系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35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东阳市东科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4,167,118	26.55	0	无	-
东阳市新岭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7,870,270	11.59	0	质押	15,000,000
广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761,201	3.64	0	冻结	30,761,201
方三明	未知	14,904,073	1.77	0	无	-
楼忠福	境内自然人	14,591,420	1.73	0	冻结	14,591,420
李晓东	境内自然人	10,825,381	1.28	0	质押	10,824,600
方素婵	未知	8,920,541	1.06	0	无	-
王娟娟	境内自然人	8,278,804	0.98	0	质押	8,247,700
陆满红	未知	7,884,647	0.93	0	无	-
王文明	未知	6,327,693	0.75	0	无	-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东阳市东科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24,167,118	人民币普通股	224,167,118
东阳市新岭科技有限公司	97,870,270	人民币普通股	97,870,270
广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761,201	人民币普通股	30,761,201
方三明	14,904,073	人民币普通股	14,904,073
楼忠福	14,591,420	人民币普通股	14,591,420
李晓东	10,825,381	人民币普通股	10,825,381
方素婵	8,920,541	人民币普通股	8,920,541
王娟娟	8,278,804	人民币普通股	8,278,804
陆满红	7,884,647	人民币普通股	7,884,647
王文明	6,327,693	人民币普通股	6,327,69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广厦建设与楼忠福先生为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